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 *SBI Holdings, Inc.* 及 *SBI Net Systems Co., Ltd* 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SBI HOLDINGS, INC.

(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88)

將 SBI Net Systems 轉換為 SBI Holdings 之全資附屬公司之股份交換協議

SBI Holdings, Inc. (總辦事處：東京港區；代表董事兼行政總裁：北尾吉孝；以下簡稱「SBI Holdings」) 與 SBI Net Systems Co., Ltd. (總辦事處：東京新宿區；代表董事兼總裁：Masaaki Uchiyama，以下簡稱「SBI Net Systems」) 今日宣佈，於今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採納決議案，以透過股份交換 (kabushiki kokan；以下簡稱「股份交換」) 將 SBI Net Systems 轉換為 SBI Holdings 之全資附屬公司，惟須待 SBI Net Systems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兩間公司簽立一份股份交換協議 (「股份交換協議」) 後，方可作實。

SBI Net Systems 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 (股份交換生效之日) 成為 SBI Holdings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SBI Net Systems 之普通股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七日自東京證券交易所創業板 (「東交所創業板」) 撤銷上市 (最後交易日將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由於有關股份交換之各項適用百分比率低於 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股份交換構成 SBI Holdings 之股份交易。

緒言

SBI Holdings, Inc. (總辦事處：東京港區；代表董事兼行政總裁：北尾吉孝；以下簡稱「SBI Holdings」)與SBI Net Systems Co., Ltd. (總辦事處：東京新宿區；代表董事兼總裁：Masaaki Uchiyama，以下簡稱「SBI Net Systems」)今日宣佈，於今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採納決議案，以透過股份交換(kabushiki kokan；以下簡稱「股份交換」)將SBI Net Systems轉換為SBI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惟須待SBI Net Systems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兩間公司簽立一份股份交換協議(「股份交換協議」)後，方可作實。有關該等交易之詳情如下。

SBI Net Systems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股份交換生效之日)成為SBI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而SBI Net Systems之普通股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七日自東京證券交易所創業板(「東交所創業板」)撤銷上市(最後交易日將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由於根據日本公司法(「公司法」)第3段第796條之條文適用簡化股份交換安排(kani kabushiki kokan)，SBI Holdings毋須就股份交換獲股東批准。

就SBI Holdings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SBI Net Systems之股東(SBI Holdings除外)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SBI Holdings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1. 股份交換之目的

自SBI Net Systems於二零零八年三月成為SBI Holdings之附屬公司以來，SBI Net Systems已提升其於SBI集團協同優勢，並將其業務自資訊安全業務擴展至專注於金融服務之系統開發業務。隨後，(i)要求SBI集團進行專注於金融服務之開發工作以及SBI集團公司之營運及維護工作之數量不斷上升，且(ii)該等工作於銷售淨額中的比例逐年增加。日後，為發揮SBI Net Systems的實力以及提供更多高附加值服務，SBI Net Systems認識到，SBI集團擁有各種有關金融服務及互聯網的管理資源，有必要進一步加強與SBI集團之合作。

SBI Holdings已在SBI集團內部實施業務重組，旨在增強SBI集團內的協同效應以及最大化SBI集團之企業價值，例如，透過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將SBI VeriTrans Co., Ltd.轉化為SBI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該等情況下，SBI Net Systems相信，以SBI Net Systems轉變為SBI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架構，透過管理整合，將SBI Net Systems持有之系統開發技術迅速有效地納入至SBI集團，為SBI Net Systems及SBI Holdings在日本境內外創造業務開發之合作機會，從而實現顯著協同效應及盈利能力提升，將使SBI集團之企業價值最大化，並因此將符合SBI Holdings及SBI Net Systems之股東、客戶及貿易夥伴等的最佳利益。

2. 股份交換概要

(1) 股份交換時間表

董事會會議批准股份交換及簽立股份交換協議(兩間公司)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星期三)
刊發股東特別大會記錄日期之通知(SBI Net Systems)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星期四)(預計)
股東特別大會之記錄日期(SBI Net Systems)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五)(預計)
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股份交換(SBI Net Systems)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星期三)(預定)
最後交易日(SBI Net Systems)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四)(預定)
股份除牌日期(SBI Net Systems)	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星期五)(預定)
股份交換生效日期	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 (星期三)(預定)

(附註)：SBI Holdings將根據公司法第3段第796條透過使用簡化股份交換安排實施股份交換，因此，SBI Holdings毋須獲得其股東批准。

(附註)：上述時間表可能根據兩間公司之協定予以變更。

(2) 股份交換方法

股份交換將導致SBI Holdings成為唯一母公司，而SBI Net Systems將成為SBI Holdings之全資附屬公司。SBI Holdings將根據公司法第3段第796條透過使用簡化股份交換安排實施股份交換，因此，SBI Holdings毋須獲得其股東批准。SBI Net Systems之股東有機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審閱該建議。

(3) 有關股份交換之分配詳情

公司名稱	SBI Holdings (股份交換後之 唯一母公司)	SBI Net Systems (股份交換後之 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交換比率(附註) 1.	1	1.25
根據股份交換將交付之股份數目	(附註) 2.	
根據股份交換新發行之股份數目	(附註) 3.	

(附註)

1. 股份交換比率

每一股 SBI Net Systems 普通股將獲分配及交付 1.25 股 SBI Holdings 普通股(倘作為計算基準之各種條件發生任何重大變動,該股份交換比率可透過兩家公司協商後予以變更)。然而,就 SBI Holdings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持有之 298,303 股 SBI Net Systems 之普通股而言,概無根據股份交換分配任何股份。倘有不足一股 SBI Holdings 普通股數目之零碎股份須交付予股東,根據公司法第 23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之規定, SBI Holdings 將出售相等於該等零碎股份數目之 SBI Holdings 股份(倘總數包含不足一股之零碎股份,則該零碎股份將予還整),並按該等股東應佔零碎股份之比例向彼等交付出售所得款項。

2. 根據股份交換將交付之股份數目

於實施股份交換時, SBI Holdings 將透過配發 SBI Holdings 之普通股交付,所配發之 SBI Holdings 普通股數目相等於緊接股份交換生效前(「記錄時間」)名列或記錄於 SBI Net Systems 之股東登記冊內由 SBI Net Systems 股東(此處及以下,不包括 SBI Holdings)所擁有之 SBI Net Systems 普通股總數乘以 1.25。根據緊接股份交換生效日期前之日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之決議案, SBI Net Systems 將註銷由 SBI Net Systems 於今日擁有之所有庫存股份及 SBI Net Systems 將於記錄時間前擁有之所有庫存股份(包括就股份交換持反對意見之股東提出購股要求時將予收購之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SBI Net Systems 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 417,798 股。擬配發 SBI Holdings 股份數目經扣除由 SBI Holdings 擁有之 298,303 股 SBI Net Systems 股份(即 119,495 股),然後乘以 1.25,為 149,368 股股份。

3. 透過股份交換新發行之股份數目

透過股份交換擬交付之股份數目中，SBI Holdings 將出售由 SBI Holdings 持有之庫存股份 74,621 股，並將就其餘股份新發行 SBI Holdings 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SBI Net Systems 之已發行股份總數減去由 SBI Holdings 持有之股份，乘以 1.25，將為 149,368 股股份，再減去 74,621 股股份，將為 74,747 股股份。

新發行股份佔 SBI Holdings 現有已發行股本之約 0.33% 及經該等新發行股份擴大後之 SBI Holdings 已發行股本之約 0.33%。SBI Holdings 將不會就該等新股份發行香港預託證券。因此，SBI Holdings 將不會就股份交換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上市。

(4) 處理有關股份交換之購股權及附購股權之債券

SBI Holdings 目前並未發行購股權或附購股權之債券。

(5) 預定記錄日期

SBI Holdings 預定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為記錄日期，以便確定股東是否可行使權力就股份交換要求購回股份，以及指定於該記錄日期名列或記錄於最終股東登記冊內之股東可行使權力要求上述股份購回。

3. 有關股份交換之股份分配之計算基準

(1) 計算之基準及背景

為確保股份交換屬公平及適當，SBI Holdings 及 SBI Net Systems 各自委任一名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SBI Holdings 委任 KPMG FAS Co., Ltd.，而 SBI Net Systems 委任 Hibiya Kansa Hojin，且各自要求各自的估值機構釐定一個適當之股份交換比率並收取結果之報告。兩間公司隨後根據該等釐定之結果進行審慎諮詢及磋商，並同意該股份交換比率。

SBI Holdings 與 SBI Net Systems 尚未就股份交換比率之公平性獲得第三方估值機構之公平意見。

KPMG FAS Co., Ltd.

由於SBI Holdings股份均在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一部及大阪證券交易所第一部買賣，且SBI Net Systems股份在東交所創業板買賣，故KPMG FAS Co., Ltd.就該等兩間公司之普通股採用市價分析法進行計算該等兩間公司股份擁有市價。KPMG FAS Co., Ltd.於計算時亦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折現現金流量法」）進行計算，以反映SBI Net Systems之未來業務活動狀況。SBI Net Systems之未來溢利計劃乃KPMG FAS Co., Ltd.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進行計算之基準，且不包括溢利之大幅增加或減少。

就市價分析法而言，KPMG FAS Co., Ltd.根據計算參考日期（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前一個月、三個月及六個月之平均收市價及成交量加權平均價進行計算。

KPMG FAS Co., Ltd.採用上述各方法計算之股份交換比率（即每一股SBI Net Systems普通股將獲配發之SBI Holdings普通股數目）載於下表：

計算方法	股份交換比率估值範圍
市價分析法	1.15 – 1.32
折現現金流量法	0.69 – 0.93

於計算上述股份交換比率時，KPMG FAS Co., Ltd.使用SBI Holdings及SBI Net Systems所提供之資料以及可公開獲得之資料，假設所取得之文件及資料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獨立核實該等文件及資料之準確性或完整性。此外，KPMG FAS Co., Ltd.並無對SBI Holdings及SBI Net Systems以及彼等之聯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包括賬外資產與負債及其他或然負債）進行任何獨立估值、估價或評估（包括個別資產或負債之分析或估值），亦無要求第三方機構進行該估價或評估。再者，KPMG FAS Co., Ltd.於進行有關工作時假設財務預測乃按合理方式採用預測時可獲得之最佳資料及判斷而作出。

KPMG FAS Co., Ltd.作為第三方估值機構編撰股份交換比率結果，以呈交予SBI Holdings董事會，供SBI Holdings董事會作參考資料以釐定股份交換比率。計算結果並不表示KPMG FAS Co., Ltd.就股份交換比率之公平性發表意見。

Hibiya Kansa Hojin

由於 (i) SBI Net Systems 股份在東交所創業板上市，且 SBI Holdings 股份在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一部及大阪證券交易所第一部上市及 (ii) 市價非常客觀及市場交易環境表現理想，Hibiya Kansa Hojin 就兩間公司之普通股估值採用市價分析法進行計算。此外，Hibiya Kansa Hojin 亦就 SBI Net Systems 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進行計算，以反映該公司之未來盈利能力及固有性質。SBI Net Systems 之未來溢利計劃乃 Hibiya Kansa Hojin 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進行計算之基準，且不包括溢利之大幅增加或減少。

就採用市價分析法進行計算而言，股值範圍乃根據計算參考日期（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前一個月、三個月及六個月各期間之成交量加權平均價釐定。

Hibiya Kansa Hojin 採用上述各方法計算之股份交換比率（即每一股 SBI Net Systems 普通股將獲配發之 SBI Holdings 普通股數目）載於下表：

計算方法	股份交換比率估值範圍
市價分析法	1.05 – 1.35
折現現金流量法	0.76 – 0.97

Hibiya Kansa Hojin 使用 SBI Holdings 及 SBI Net Systems 所提供之資料以及可公開獲得之資料計算股份交換比率。該等計算乃基於有限材料作出，且 Hibiya Kansa Hojin 並不保證該等材料之真實性、完整性、準確性及可行性。

Hibiya Kansa Hojin 並無對 SBI Holdings 及 SBI Net Systems 之業務進行任何業務盡職審查（例如現時及未來行業分析、市場情況及工作條件）或法律盡職審查。

Hibiya Kansa Hojin 作為第三方估值機構編撰股份交換比率結果，以呈交予 SBI Net Systems 董事會，供 SBI Net Systems 董事會用作參考資料以釐定股份交換比率。計算結果並不表示 Hibiya Kansa Hojin 就股份交換比率之公平發表意見。

(由 SBI Holdings 及 SBI Net Systems 之釐定)

SBI Holdings 及 SBI Net Systems 仔細核查自上述第三方估值機構獲取之股份交換比率計算結果。

就估值方法而言，由於(i)SBI Holdings 股份在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一部及大阪證券交易所第一部買賣，且 SBI Net Systems 股份在東交所創業板買賣，及(ii)兩間公司之公司價值因此被視為按彼等之市價客觀反映，故 SBI Holdings 釐定最適合之估值方法為市價分析法或考慮到市價之方法。

此外，SBI Holdings 根據上述第三方估值機構使用市價分析法得出之估值結果進行調查，計及兩間公司之最近股價，考慮兩間公司之財務狀況、未來前景及資產，以作出全面決定。經與 SBI Net Systems 審慎諮詢及磋商，SBI Holdings 確認，上文2(3)所指股份交換比率乃符合 SBI Holdings 股東之利益。

另一方面，SBI Net Systems 亦就估值法確定，根據市價分析法進行計算乃屬適當，因為於 SBI Net Systems 之股份於東交所創業板買賣，而 SBI Holdings 之股份乃於東京證券交易所第一部及大阪證券交易所第一部買賣。SBI Net Systems 經參考上述第三方估值機構提交之股份交換比率之估值結果後，已全面考慮兩間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預測、業務環境、市價趨勢及其他因素，並與 SBI Holdings 審慎諮詢及磋商。隨後，SBI Net Systems 確認，上文2(3)所指股份交換比率乃屬公平及符合 SBI Net Systems 股東之利益，並最終與 SBI Holdings 就換股比率達成一致。

根據上述考慮及法定，彼等各自董事會近日採納釐定就股份交換之股份交換比率之決議案。

倘作為計算基準之各種條件發生任何重大變動，該股份交換比率可透過兩家公司協商後予以變更。

SBI Holdings 之董事相信，交易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

(2) 與估值機構之關係

由 SBI Holdings 委任之第三方估值機構 KPMG FAS Co., Ltd. 及由 SBI Net Systems 委任之第三方估值機構 Hibiya Kansa Hojin，均獨立於 SBI Holdings 及 SBI Net Systems，且並非彼等之關聯人士。

(3) 預期之股份除牌及其理由

由於股份交換，SBI Net Systems 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即股份交換生效日期）成為 SBI Holdings 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東交所創業板股份除牌規則，SBI Net Systems 之普通股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七日自東交所創業板撤銷上市（最後交易日將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4) 為確保公平所採取之措施

SBI Net Systems 為 SBI Holdings 之綜合附屬公司，兩間公司之關係見下文。因此，為確保股份交換比率公平及適當，各公司已委任一間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計算股份交換比率。SBI Holdings 委任 KPMG FAS Co., Ltd.，而 SBI Net Systems 委任 Hibiya Kansa Hojin 為第三方估值機構。各自要求各自的估值機構釐定一個合理之股份交換比率並收取結果之報告。兩間公司隨後參考該等計算之結果進行審慎調查、諮詢及磋商，並決定按協定之股份交換比率實施股份交換。

於考慮股份交換時，SBI Net Systems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收到其外部監事（獨立職員）Mitsunori Sasaki 先生（於控股股東並無任何權益）之意見函件，大意是「股份交換並不損害少數股東之權益」。

SBI Holdings 與 SBI Net Systems 尚未就股份交換比率之公平性獲得第三方估值機構之公平意見。

(5) 為避免潛在利益衝突所採取之措施

就調查及釐定股份交換比率而言，SBI Net Systems 與 SBI Holdings 於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會議上與列席會議之彼等之外部監事調查及釐定股份交換比率。

為避免潛在之利益衝突，由於SBI Holdings之董事澤田安太郎先生亦擔任SBI Net Systems之董事，彼並未於SBI Holdings或SBI Net Systems之任何董事會會議上就股份交換參與討論或投票。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舉行之SBI Net Systems董事會會議上，列席討論及投票之全體董事批准採納股份交換之決議案。列席討論之全體監事表示，彼等並不反對由SBI Net Systems實施股份交換之意見。

4. 股份交換雙方之企業概況(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1) 名稱	SBI Holdings, Inc. (股份交換後之唯一母公司)	SBI Net Systems Co., Ltd. (股份交換後之全資附屬公司)
(2) 總辦事處地址	1-6-1 Roppongi, Minato-ku, Tokyo	1-1, Ichigaya-honmuracho Shinjuku-ku, Tokyo
(3) 代表之姓名及職位	北尾吉孝 代表董事兼行政總裁	Masaaki Uchiyama 代表董事兼總裁
(4) 主要業務活動	透過控股等進行企業集團監控 及管理	透過控股等進行企業集團監控 及管理、委託系統開發等
(5) 股本	81,663百萬日圓	3,811百萬日圓
(6) 註冊成立日期	一九九九年七月八日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7) 已發行股份數目	22,376,234股股份 (包括74,621股庫存股份)	417,798股股份 (包括31股庫存股份)
(8) 財政年結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9) 僱員數目	3,267(合併)，243(未合併)	227(合併)，55(未合併)
(10) 主要客戶	日本及海外之一般客戶及商行等	SBI Securities Co., Ltd. SBI Holdings, Inc.

(11) 主要合作銀行	株式會社瑞穗實業銀行 株式會社三井住友銀行 株式會社三菱東京UFJ銀行 住友信託銀行株式會社	株式會社三井住友銀行 株式會社三菱東京UFJ銀行
(12) 主要股東及相關股權	CBNY-ORBIS Funds (8.74%) CBNY-ORBIS SICAV (7.34%) Japan Trustee Service Bank, Ltd. (信託賬戶) (4.97%)	SBI Holdings, Inc. (71.40%) SBI Securities Co., Ltd. (9.60%)
(13) 雙方關係		
資本關係	SBI Holdings 擁有 SBI Net Systems 全部已發行股份 (417,798 股股份) 之 71.40% (298,303 股股份)。	
人事關係	SBI Net Systems 之董事澤田安太郎亦擔任 SBI Holdings 之董事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任職)。	
業務關係	進行交易，如提供與系統開發有關之服務等。	
作為關連人士之狀況	SBI Net Systems 為 SBI Holdings 之綜合附屬公司。	

(14) 過往三年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除非另行說明，否則以百萬日圓計)

	SBI Holdings, Inc.			SBI Net Systems Co., Ltd.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	二零一零年 三月	二零一一年 三月	二零零九年 三月	二零一零年 三月	二零一一年 三月
財政年度	止財政年度	止財政年度	止財政年度	止財政年度	止財政年度	止財政年度
綜合資產淨值	419,338	428,615	456,982	3,047	2,178	1,429
綜合資產總值	1,079,233	1,229,939	1,293,606	3,858	3,301	3,306
綜合每股資產淨值(日圓)	21,129.47	21,424.02	19,610.64	7,289.38	5,210.16	3,415.99
綜合淨銷售額	130,922	124,541	141,081	6,050	4,347	5,511
綜合營業利潤	4,403	3,431	8,932	91	△ 433	△ 70
綜合經常利潤	37	1,112	3,525	95	△ 497	△ 236
期內綜合淨利潤	△ 18,375	2,350	4,534	△ 230	△ 873	△ 757
綜合每股淨利潤(日圓)	△ 1,232.48	140.30	236.09	△ 707.13	△ 2,091.29	△ 1,814.20
每股股息(日圓)	100	100	120	-	-	-

5. 完成股份交換後之企業狀況(計劃)

- | | |
|------------|----------------------------------|
| (1) 名稱 | SBI Holdings, Inc. |
| (2) 主要業務活動 | 透過控股及類似方式進行企業集團監管及管理 |
| (3) 總辦事處地址 | 1-6-1 Roppongi, Minato-ku, Tokyo |
| (4) 代表 | 北尾吉孝
代表董事兼行政總裁 |
| (5) 資本 | 81,663 百萬日圓 |
| (6) 財政年結日 | 三月三十一日 |

6. 會計處理概要

股份交換入賬列為受共同控制的交易分類下的少數股東交易。有關因股份交換產生的商譽，請參閱 7.(4)。

7. 未來預測

- | | |
|------------|--------------------------------------|
| (1) 資本 | 股份交換將不會導致資本變動。 |
| (2) 資產淨值 | 於刊發本公佈時未能釐定。 |
| (3) 資產總值 | 於刊發本公佈時未能釐定。 |
| (4) 商譽 | 預期股份交換將產生商譽。
所產生之商譽金額於刊發本公佈時未能釐定。 |
| (5) 綜合財務表現 | 股份交換對綜合財務表現之影響極微。 |

8. 與控股股東進行交易所涉及之事項

SBI Holdings 擁有 SBI Net Systems 已發行股份之 71.4%，而 SBI Net Systems 為 SBI Holdings 之綜合附屬公司。因此，就 SBI Net Systems 而言，股份交換屬與控股股東進行之交易。

SBI Net Systems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披露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所示「與控股股東進行交易時為保護少數股東所採取之措施之指引」如下：

「由於 SBI Net Systems、SBI Holdings (作為其母公司) 及其他集團公司之業務範圍均清晰區分，SBI Net Systems 於獨立進行其業務活動時並不會受母公司或其他人士之阻礙或限制；及 SBI Net Systems 已參考市值等合理釐定與彼等交易之條款及條件，且該等交易不受該股本關係之限制」。

就股份交換而言，SBI Net Systems 採納「為確保公平所採取之措施」，包括要求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計算股份交換比率並參考該等計算之結果釐定股份交換比率。此外，SBI Net Systems 亦已採取上文 3.(5) 所述之「為避免潛在利益衝突所採取之措施」，因此，SBI Net Systems 相信股份交換符合 SBI Net Systems 之「與控股股東進行交易時為保護少數股東所採取之措施之指引」。

此外，誠如上文 3.(4) 所述，Mitsunori Sasaki 先生 (SBI Net Systems 之獨立職員，彼於 SBI Net Systems 之控股股東 SBI Holdings 並無任何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向 SBI Net Systems 提交一份意見函件，大意是「股份交換並不損害少數股東之權益」，此乃經全面考慮 (i) 股份交換將提升 SBI Holdings 及 SBI Net Systems 之企業價值、(ii) 根據股份交換擬配發予 SBI Net Systems 股東之 SBI Holdings 普通股預期將繼續具有流動性、(iii) 於本新聞稿刊發後

SBI Net Systems之股東將有充裕時間出售彼等之股份及(iv)誠如上文3.(4)及(5)所述，SBI Net Systems已採取措施確保公平。

9. 上市規則對SBI Holdings之影響

由於有關股份交換之各項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股份交換構成SBI Holdings之股份交易。

董事會代表
SBI Holdings, Inc.
行政總裁
北尾吉孝

日本，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執行董事為北尾吉孝先生、井土太良先生、中川隆先生、平井研司先生、朝倉智也先生、沖田貴史先生、丹山法昭先生、森田俊平先生、山內信二先生、宮崎誠先生、高橋良巳先生與高柳真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澤田安太郎先生、城戶博雅先生、木村紀義先生與田坂広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吉田正樹先生、永野紀吉先生、渡邊啓司先生、夏野剛先生與玉木昭宏先生。